

2.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武陟县农业农村局（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武陟县农业农村局武陟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田地力提升工程物资采购项目（一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商品有机肥商品有机肥，属于农、林、牧、渔业农、林、牧、渔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河南康俊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3 人，营业收入为 1361.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74.8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康俊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8月23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注”的文字，仅为告知，不作为文件格式要求。